

民警银行内反诈培训秒变实战

授课现场拦截10万元诈骗款



晚报讯 民警在银行网点开展反诈培训时,敏锐识破身旁正在办理大额取现的涉诈嫌疑人,通过近两个小时现场盘查、调查取证等,成功阻止10万元诈骗资金转移。这场“沉浸式”反诈实战教学,让银行工作人员直呼“比任何培训都生动”。昨天,记者从崇川警方获悉,目前,涉诈人员史某及其两名同伙已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13日下午,崇川公安分局唐闸派出所副所长王成走进辖区招商银行南通北大街支行,为银行工作人员开展反诈培训,教授如何识别涉诈大额取现及现场应对方法。这时,一名正在银行进行大额取现的男子引起王成的注意。于是,一场现场情景式反诈教学在银行大厅上演。

王成在与男子对话的过程中,男子强装镇定,但言语中出现漏洞。他自称是一名包工

头,从陕西来南通承接工程,取钱是为给一起来的农民工发放工资。当王成询问他项目地址时,男子却答不上来。同时,银行工作人员发现男子前一天刚刚新办了一张银行卡,办卡当日即预约大额取现。

王成敏锐察觉到其中有诈,怀疑男子大额取现是为将资金转移给诈骗分子,可男子坚称自己是正常取现,表示工地工人可以到网点为其作证。半个小时等待后,男子所说的工人并未出现。

王成提出可以电话联系,男子却表示手机没电了,又说不记得对方手机号。为进一步核实情况,王成主动提出陪同男子到其住处进一步查实。

到达男子住处后,王成发现了一份劳务合同,与男子自称的包工头身份明显不符;一份上海的租房合同,合同有效期为2024年至2026年,与男子所说从陕西出发不符。

王成凭借多年反诈经验,怀疑男子参与了电信网络诈骗。为查清事实,民警将其带回派出所进一步调查。派出所里,男子史某终于承认他在

网上结识了一名“大哥”,“大哥”称可以带他“赚点小钱”。在对方的引导下,史某来到南通与“大哥”的“小弟”汇合,新办了手机卡和银行卡,按照骗子的“话术”到银行取现,结果正巧碰到了警察。经连夜开展工作,次日上午,警方“顺藤摸瓜”,在如东抓获史某的两名同伙刘某与陈某。这场及时拦截,挽回了10万元涉诈资金,保护了群众的“钱袋子”。目前,3名涉诈分子因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已被警方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记者了解到,今年39岁的王成,老家辽宁,加入南通公安已经18个年头,曾获得市公安局嘉奖6次,荣立个人三等功4次,2019年获评全市公安机关十佳社区民警标兵。完成这次拦截,王成也很激动,他将这件事发在朋友圈里获得了许多点赞。对于日常开展的反诈宣防,王成也有了更多感悟:“反诈工作永远在路上,不是一句口号,宣防更不能蜻蜓点水走过场,要脚踏实地。”

记者张亮 通讯员卢星羽

女子欲取“从天而降”的4万元 差点沦为不法分子的“帮凶”

晚报讯 近日,陈女士在邮储银行如东长沙镇支行办理取款业务时,工作人员察觉到异常,识别并阻止了这起网络诈骗事件。

当天,在得知陈女士要办理取款业务时,邮储银行如东长沙镇支行依例询问其资金来源和取现用途。陈女士声称,自己有一笔债务急需偿还,“正巧”有人向其账户转入4万元,便打算取出该笔款项用于还债。

如此“好事”迅速引起了柜员的高度警惕。与此同时,大堂经理也察觉到异常:自陈女士踏入网点起,她便神色慌张,不时紧盯手机屏幕。凭借丰富

的工作经验,网点工作人员初步推断,陈女士可能遇到了电信诈骗。

在该行营业主管与柜员的耐心沟通下,陈女士道出了实情。原来,前些日子,她经朋友介绍加入了名为“国家乡村振兴交流群”的微信群。群内一个自称“李雪主任”的人信誓旦旦地表示,汇给群内人员的钱款是用于包装流水,由扶贫办、银行以及政府相关部门合作提供。

“你们就别操心了,快点帮我办吧,对方等着呢,不会有有问题的!”尽管在网点人员的沟通下,陈女士说出了实情,但她依旧固执地坚持取款。营业主管见状,当机立断,立即联系了当

地公安。

民警火速赶到现场,见到陈女士后不禁连声叹气。原来,陈女士去年就曾遭遇过类似骗局,当时民警苦口婆心地叮嘱提醒,可她却未将此事放在心上,未能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如今,她再度险些落入陷阱。民警再次耐心地向她剖析此类诈骗的常见手段和巨大危害,着重强调该行为实为典型的洗钱行为:对方转入其账户的4万元钱款,实际上是来自其他受害者,若她贸然取款,便会在不知不觉中沦为不法分子的“帮凶”,替不法分子掩盖非法资金的来源。

记者张水兰 通讯员王星宇

美容店关门, 预付卡里的余额咋办?

法院判决店家返还消费者剩余预付款



晚报讯 美容店闭店,消费者预付卡里的余额怎么办?记者昨天了解到,海门法院审理了因预付卡引发的消费维权纠纷,判决某美容服务部向消费者杨女士返还剩余预付款3216元。

杨女士在海门某美容服务部办卡消费,向卡内预存6174元,用于购买面部护理和肩颈护理。后美容服务部因经营不善店面关闭搬离,杨女士随即联系美容服务部店员询问退费事宜。对方回复称剩余消费金额为3216元,但一直未予退款,杨女士只得诉至海门法院要求退还剩余充值款。

海门法院经审理认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五十三条规定,经营者以预付款方式提供商品或者服务的,应当按照约定提供。未按照约定提供的,应当按照消费者的要求履行约定或者退回预付款。该案中,双方虽未签订书面的服务合同,但根据原告举证的护理跟踪记录表、支付凭证等证据,可以证实,双方之间的服务合同成立。被告作为服务提供者,在收取原告服务费后,应按照约定向原告提供服务。被告因服务人员变动、地址搬迁等原因,致使其无法向杨女士提供后续服务,故应当按照所剩余次数折算后退还相应的预付费用。

通讯员江佳玲 记者王玮丽

“三无”船下海致船员遇险 如东一船主获刑

晚报讯 “要不是运维船发现我,我就死在海里了!”近日,如东法院开庭审理一起驾驶“三无”船舶未经许可下海捕捞,发生重大险情的案件。回顾事发当时的情形,船员蔡某仍心有余悸。

2023年2月,如东县渔政部门向刘某下发《关于严禁敞口舢舨违规出海作业的通知》,刘某收到后签订承诺书。同年5月,如东县渔政部门查获“三无”船并集中拆解,其中包含刘某的舢舨船一艘。

船被查获后,刘某不以为意,又买了一艘舢舨船。2023年10月,他在未获得下海作业许可的情况下,驾

驶未配备任何通信定位设备和救援设备的新舢舨船,带领蔡某等6人下海违规捕捞海葵。船员中的一部分人甚至没有普通渔业船员证书。

出海次日晚,海水涨潮后出现重大险情。船员蔡某未能及时返回舢舨船,与刘某一行人失去联系。眼看潮水已没过自己的腰部,蔡某情急之下爬上附近的风力发电柱,站在平台上大声呼救。万幸,有运维船路过听到呼救声,将蔡某救下。

如东法院经审理,最终以危险作业罪判处船主刘某有期徒刑8个月。

通讯员丁玉楠 记者王玮丽



江海晚报祝福类启事登报
主流媒体 权威官宣 个性化办理
咨询热线:0513-85118892

南通日报社遗失启事、公告刊登

办理方式:一、线下办理可至南通报业传媒大厦(南通市世纪大道8号)22层2210室;二、线上办理可微信搜索小程序“南通报业遗失公告办理”。刊登热线:0513-68218781



线上办理请扫码

友情提醒:有意在本栏目投放分类广告的客户,可至南通报业传媒大厦办理相关手续。

招聘求职 保洁清洗 搬家搬迁 征婚交友
家政服务 房屋租售 二手车讯 快餐外卖

创办十九年,数千对成功配婚,良好的社会口碑

鸿运婚介

凡来鸿运婚介征婚、交友的单身男女照片或手机号都不会透露给其他人,这是我们的职责。
承诺:不满意不付婚介费 微信号:18912286139 13962983156
小石桥红绿灯东100米马路北、四路车站楼上 征婚热线:85292569 15851252008